

编 号：2022 第 01 号

监审对象：大洼宝恒燃气有限公司

监审项目：城镇居民管道燃气配气成本

成本监审结论报告书

盘锦市大洼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13日



大洼宝恒燃气有限公司城镇居民 管道燃气配气成本监审结论报告

成本监审申请单位：大洼宝恒燃气有限公司

成本监审项目：城镇居民管道燃气配气成本

成本监审时限：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大发改字〔2022〕01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国家发改委《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第8号令）和《辽宁省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的规定，盘锦市大洼区发展和改革局遵循合法性、相关性、合理性的原则，对大洼宝恒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恒燃气公司）城镇居民管道燃气配气成本进行了核定，现将成本核定情况报告如下：

一、成本监审的目的

核定宝恒燃气公司城镇居民管道燃气配气成本，为宝恒燃气公司城镇居民管道燃气价格调整提供依据。

二、成本监审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 《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国家发改委第7号令）；
4.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第8号令）；
5. 《辽宁省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辽价发〔2018〕25号）；

6. 其他相关文件规定。

三、成本监审程序

(一) 监审通知

成立成本监审工作组，制定工作方案，向被监审单位发放《成本监审通知书》。

(二) 初审

对被监审单位报送的成本资料进行初审，并要求其提供 2019-2021 年与成本相关的各种运营数据以及与成本相关的文件及权属证明等资料。

(三) 审核

按照《辽宁省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实施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对被监审单位城镇居民管道燃气配气成本、费用进行审核。

(四) 实地监审

对被监审单位管道燃气配气成本进行现场调查，并对相关账目、凭证、资料实地取证、审核。

(五) 成本核定

根据取得的数据资料以及实地审核结果，核算定价成本，剔除核增核减意见和理由，并得出监审结论。

(六) 反馈意见

用书面文字形式向被监审单位发放监审告知书，并征求意见。

四、财务审核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所涉及的生产(运营)成本。

五、成本核算方法和成本费用分摊方法

我们以该监审单位提供的真实、完整、有效的成本报表、原始凭证、账册和其他财务资料为基础，通过审核相关资料，并按《会计法》、《企业

会计制度》与成本监审有关规定相结合，合法性与合理性相结合的原则进行成本核定。

六、被监审单位基本情况

宝恒燃气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1日，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21319007562B；注册地址位于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新兴镇锦绣嘉园小区1-7#商网；法定代表人为唐克；股东为辽宁宝恒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宝恒燃气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城市天然气管道供应、燃气具销售。

宝恒燃气公司的天然气使用户数有12,093户，全部为居民用户。

七、成本审核情况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2019-2021年三个年度的平均综合配气总成本（全部为居民）为311.25万元（详见附件1）。

在本次专项审核过程中，我们按照《辽宁省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第十一条：“……下列费用支出不得计入城市管道燃气定价成本：……（二）与城市管道燃气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的费用或虽与城市管道燃气生产经营活动有关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政府补助、政策优惠、社会无偿捐助等冲减的费用；……（四）安全事故赔偿金，各种滞纳金、违约金、罚款等……；第十二条：……折旧费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的固定资产原值、规定的折旧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核定……；第二十一条：……燃气企业的其他业务成本应当单独核算，不应计入燃气配气定价成本，其他业务与燃气配气业务的共同成本，可按照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可按固定资产比、收入比、人员数量比等分摊）……”的相关规定，对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城镇管道燃气配气成本进行了相应调整 and 分摊，核减的配气总成本金额为40.13万元，其中：

- 1) 对工资标准高于社平工资的职工薪酬进行了审核调减 1.79 万元。
- 2) 对折旧年限低于规定年限的折旧费进行了审核调减 1.05 万元。
- 3) 对修理费超过“与燃气配气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原值(含向用户收取费用、政府无偿投入、政府补助和社会无偿投入等形成的与配气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 2.5%部分进行了审核调减 30.35 万元。
- 4) 对摊销年限低于规定年限的摊销费进行了审核调减 0.29 万元。
- 5) 对不得记入定价成本的宣传费、印刷费进行了审核调减 3.36 万元。
- 6) 对与燃气定价成本无关的福利费、招待费及差旅费进行了审核调减 3.29 万元。

经审核,宝恒燃气公司 2019-2021 年三个年度的平均配气总成本为 271.12 万元(详见附件 1)。

具体核定情况如下:

(一) 年度配气量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年度配气量为 226.09 万立方米,核减 6.88 万立方米,核定后的居民年度配气量为 219.21 万立方米。

核减原因:依据《辽宁省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第二十三条:“……年度配气量=年度购进气量 \times (1-核定供销气量差率)……核定单位燃气配气定价成本所对应的配气量为核定的配气量。核定的配气量为年度购进气量减去供销气量差……年度配气量=年度购进气量 \times (1-核定供销气量差率)……城镇供销气量差率(含损耗,下同)原则不超过 5%,2020 年 6 月底前降至不超过 4%。燃气企业实际供销气量差率超出规定的,按规定的最高供销气量差率核定;实际供销气量差率低于 3%的,降低的部分由燃气企业和用户共享,即:核定供销气量差率=实际供销气量差率+ $(3\%-实际供销气量差率)\div 2$ ……”的相关规定进行核减。

（二） 职工薪酬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职工薪酬金额为 47.97 万元，核减 1.79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46.18 万元。

核减原因：企业实际支付工资高于按照盘锦市统计年鉴发布的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在岗人员 2018-2020 年平均工资的差额部分（注：2021 年度统计年鉴暂未发布）。

（三） 固定资产折旧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固定资产折旧金额为 104.37 万元，核减 1.05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103.32 万元。

核减原因：对企业确定的折旧年限低于文件规定的年限所导致的多计提折旧额进行了审核调减。

（四） 无形资产摊销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 2.96 万元，核减 0.29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2.67 万元。

核减原因：对企业确定的摊销年限低于文件规定的年限所导致的多提摊销额进行了审核调减。

（五） 修理费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修理费金额为 122.83 万元，核减 30.35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92.48 万元。

核减原因：根据《辽宁省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第十六条：“……修理费按照燃气企业经营实际，剔除不合理因素并适当参考近 3 年数据核定，但最高不超过与燃气配气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原值（含向用户收取费用、政府无偿投入、政府补助和社会无偿投入等形成的与配气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 2.5%……”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审核调减。

（六）房产税、土地税、印花税、车船税、残疾人保障金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房产税、土地税、印花税、车船税、残疾人保障金金额为 0.22 万元，核减 0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0.22 万元。

（七）房租费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房租费金额为 5.20 万元，核减 0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5.20 万元。

（八）办公费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办公费金额为 4.10 万元，核减 0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4.10 万元。

（九）水电费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水电费金额为 0.34 万元，核减 0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0.34 万元。

（十）宣传费、印刷费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宣传费、印刷费金额为 3.36 万元，核减 3.36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0 万元。

核减原因：对不得记入定价成本的印刷费等支出进行了审核调减。

（十一）其他费用

宝恒燃气公司申报的其他费用金额为 19.90 万元，核减 3.29 万元，核定后的金额为 16.61 万元。

核减原因：对与燃气定价成本无关的福利费、招待费以及差旅费进行了审核调减。

八、其他业务收支净额

宝恒燃气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庭院线安装工程及其他服务业务。2019-2021 年三年平均其他业务收支净额为 -212.26 万元。根据《关于核定配

气价格过程中的注意事项》中的相关规定：

“如果部分地方企业担心燃气工程安装收入具有不稳定性，为保持配气价格稳定性，将燃气工程安装收支净额进行分摊，建议分摊年度不超过8年（规定的换表年限），同时对小区红线内业主所有资产的运行维护费（特别是换表费用）也要进行按年度分摊，分摊年度和收入分摊年限保持一致。由于宝恒燃气接公司接驳业务集中在2019年完成，2019-2021年安装近0.05万户，目前宝恒燃气公司在盘锦市大洼区经营区域内居民燃气安装户增量很少。因此，本次专项审核将工程安装收支净额按照8年进行分摊，核定2019-2021年三年平均其他业务收支净额为0万元，核定分配居民部分的其他业务收支净额0万元。

九、有效资产

宝恒燃气公司2019-2021年度平均账面有效固定资产（含已完工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金额为1,040.34万元，有效无形资产金额为8.89万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管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71号）的相关规定，有效资产为城镇燃气企业投入、与配气业务相关的可计提收益的资产，包括市政管网、市政管网到建筑区划红线外的管网资产，城镇区域内自建自用的储气设施资产，以及其他设备设施等相关资产，不包括政府无偿收入、政府补助和社会无偿投入的资产，无偿接受的资产，未投入实际使用的资产，不能提供资产价值有效证明的资产，资产评估增值部分以及向用户收取费用形成的资产。宝恒燃气公司无政府无偿收入、政府补助和社会无偿投入的资产、无资产评估增值，核定2019-2021年度平均有效资产金额为1,049.23万元，核定分配居民部分的有效资产金额为1,049.23万元。



十、成本审核结论

经对宝恒燃气公司申报成本的审核和按照相关文件及行业标准规定进行调整,核定2019-2021年三年平均居民配气的总成本金额为271.12万元,配气量为219.21万立方米,单位配气成本为1.24元/立方米。

十一、声明

1. 我们以宝恒燃气公司提供的有关账目数据资料和辽宁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依据,核定的定价成本监审报告,数据资料真实性由宝恒燃气公司和辽宁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分所负责。

2. 辽宁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盘锦分所报告采用的财务数据、资料等由宝恒燃气公司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监审报告未经宝恒燃气公司和成本监审机构允许,不得用于成本监审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

3. 申请单位对成本审核结论报告如有异议,可在本结论报告送达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盘锦市大洼区发展和改革局提出意见。盘锦市大洼区发展和改革局在听取意见后,可进行复议,如仍有异议,可向市发改委申请裁决。

4. 本结论报告一式三份。

附件: 1. 城镇管道燃气配气成本申报表

2. 城镇管道燃气定价成本核定表

3. 城镇管道燃气居民定价成本核定表

盘锦市大洼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13日

附表1

2019至2021年度

企业名称：天津宝恒燃气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立方米

城镇管道燃气配气成本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三年平均
一、运维成本	1,286,364.36	2,840,328.41	2,538,620.77	2,221,771.18
1、职工薪酬				-
2、固定资产折旧	877,372.57	948,470.88	1,154,535.03	993,459.49
其中：管网折旧				-
3、无形资产摊销费				-
4、劳务费				-
5、修理费	408,991.79	1,891,857.53	1,384,085.74	1,228,311.69
6、配气损耗				-
7、管输费				-
二、归属配气业务的管理费用	741,882.65	788,968.91	1,141,358.32	890,736.63
1、职工薪酬	445,098.20	407,858.93	586,226.58	479,727.90
2、固定资产折旧	36,119.22	56,018.15	58,551.49	50,229.62
3、无形资产摊销费		44,442.59	44,442.60	29,628.40
4、房产税、土地税、印花税、车船税、残疾人保障金	1,472.60	1,800.40	3,386.80	2,219.93
5、其他	259,192.63	278,848.84	448,750.85	328,930.77
(1) 审计费			9,433.96	3,144.65
(2) 劳保用品	1,310.00	656.00		655.33
(3) 水电费	3,821.45	2,507.61	3,771.72	3,366.93
(4) 燃料费				-
(5) 车辆修理费				-
(6) 车辆保险				-
(7) 办公费	11,950.00	39,571.00	71,450.00	40,990.33
(8) 装修费摊销				-
(9) 技术服务费		9,433.96	28,301.88	12,578.61
(10) 物业、采暖费	11,517.25	19,199.26	14,290.74	15,002.42
(11) 通讯费	1,413.17	1,682.90	1,068.50	1,388.19
(12) 福利费			1,725.00	575.00
(13) 招待费	14,660.00	21,145.00	58,255.00	31,353.33
(14) 宣传费、印刷费			100,650.00	33,550.00
(15) 低值易耗品				-
(16) 检测费				-
(17) 房租费	52,000.24	51,999.96	52,000.00	52,000.07
(18) 差旅费			2,976.74	992.25
(19) 其他	162,520.52	132,653.15	104,827.31	133,333.66
三、配气总成本	2,028,247.01	3,629,297.32	3,679,979.09	3,112,507.81
其中：运行维护费	1,114,755.22	2,580,365.70	2,422,449.97	2,039,190.30
折旧摊销费用	913,491.79	1,048,931.62	1,257,529.12	1,073,317.51
四、年售气量	1,982,467.00	2,595,249.00	2,205,031.00	2,260,915.67
进气单价	1.73	1.73	1.79	1.75
全年进气量	1,982,467.00	2,595,249.00	2,205,031.00	2,260,915.67
居民销售气量占全年销售气量比例	100%	100%	100%	100%
五、居民销售气量	1,982,467.00	2,595,249.00	2,205,031.00	2,260,915.67
六、配气成本单价	1.02	1.40	1.67	1.38

附表2



城镇管道燃气定价成本核定表

2019至2021年度

企业名称：天津宝恒燃气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立方米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三年平均
一、运维成本	1,286,364.36	2,051,107.07	2,417,336.67	1,918,269.37
1、职工薪酬				-
2、固定资产折旧	877,372.57	948,470.88	1,154,535.03	993,459.49
其中：管网折旧				-
3、无形资产摊销费				-
4、劳务费				-
5、修理费	408,991.79	1,102,636.19	1,262,801.64	924,809.87
6、配气损耗				-
7、管输费				-
二、归属配气业务的管理费用	723,018.64	729,255.69	926,416.13	792,896.82
1、职工薪酬	425,950.92	396,923.93	562,651.04	461,841.96
2、固定资产折旧	24,396.94	46,161.97	48,568.63	39,709.18
3、无形资产摊销费	26,665.55	26,665.55	26,665.55	26,665.55
4、房产税、土地税、印花税、车船税、残疾人保障金	1,472.60	1,800.40	3,386.80	2,219.93
5、其他	244,532.63	257,703.84	285,144.11	262,460.19
(1) 审计费	-	-	9,433.96	3,144.65
(2) 劳保用品	1,310.00	656.00	-	655.33
(3) 水电费	3,821.45	2,507.61	3,771.72	3,366.93
(4) 燃料费	-	-	-	-
(5) 车辆修理费	-	-	-	-
(6) 车辆保险	-	-	-	-
(7) 办公费	11,950.00	39,571.00	71,450.00	40,990.33
(8) 装修费摊销	-	-	-	-
(9) 技术服务费	-	9,433.96	28,301.88	12,578.61
(10) 物业、采暖费	11,517.25	19,199.26	14,290.74	15,002.42
(11) 通讯费	1,413.17	1,682.90	1,068.50	1,388.19
(12) 福利费				-
(13) 招待费				-
(14) 宣传费、印刷费				-
(15) 低值易耗品	-	-	-	-
(16) 检测费	-	-	-	-
(17) 租赁费	52,000.24	51,999.96	52,000.00	52,000.07
(18) 差旅费				-
(19) 其他	162,520.52	132,653.15	104,827.31	133,333.66
三、配气总成本	2,009,383.00	2,780,362.76	3,343,752.80	2,711,166.19
其中：运行维护费	1,080,947.94	1,759,064.36	2,113,983.59	1,651,331.96
折旧摊销费用	928,435.06	1,021,298.40	1,229,769.21	1,059,834.23
四、核定配送气量	1,903,168.32	2,556,320.27	2,116,829.76	2,192,106.12
进气单价	1.73	1.73	1.79	1.75
全年进气量	1,982,467.00	2,595,249.00	2,205,031.00	2,260,915.67
居民销售气量占全年销售气量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五、核定居民销售气量	1,903,168.32	2,556,320.27	2,116,829.76	2,192,106.12
六、配气成本单价	1.06	1.09	1.58	1.24

2019至2021年度
企业名称：大港油田燃气有限公司

城镇管道燃气居民定价成本核定表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立方米

项目	2019居民	2020居民	2021居民	三年平均
一、运维成本	1,286,364.36	2,051,107.07	2,417,336.67	1,918,269.37
1、职工薪酬	-	-	-	-
2、固定资产折旧	877,372.57	948,470.88	1,154,535.03	993,459.49
其中：管网折旧	-	-	-	-
3、无形资产摊销费	-	-	-	-
4、劳务费	-	-	-	-
5、修理费	408,991.79	1,102,636.19	1,262,801.64	924,809.87
6、配气损耗	-	-	-	-
7、管输费	-	-	-	-
二、归属配气业务的管理费用	723,018.64	729,255.69	926,416.13	792,896.82
1、职工薪酬	425,950.92	396,923.93	562,651.04	461,841.96
2、固定资产折旧	24,396.94	46,161.97	48,568.63	39,709.18
3、无形资产摊销费	26,665.55	26,665.55	26,665.55	26,665.55
4、房产税、土地税、印花税、车船税、残疾人保障金	1,472.60	1,800.40	3,386.80	2,219.93
5、其他	244,532.63	257,703.84	285,144.11	262,460.19
(1) 审计费	-	-	9,433.96	3,144.65
(2) 劳保用品	1,310.00	656.00	-	655.33
(3) 水电费	3,821.45	2,507.61	3,771.72	3,366.93
(4) 燃料费	-	-	-	-
(5) 车辆修理费	-	-	-	-
(6) 车辆保险	-	-	-	-
(7) 办公费	11,950.00	39,571.00	71,450.00	40,990.33
(8) 装修费摊销	-	-	-	-
(9) 技术服务费	-	9,433.96	28,301.88	12,578.61
(10) 物业、采暖费	11,517.25	19,199.26	14,290.74	15,002.42
(11) 通讯费	1,413.17	1,682.90	1,068.50	1,388.19
(12) 福利费	-	-	-	-
(13) 招待费	-	-	-	-
(14) 宣传费、印刷费	-	-	-	-
(15) 低值易耗品	-	-	-	-
(16) 检测费	-	-	-	-
(17) 租赁费	52,000.24	51,999.96	52,000.00	52,000.07
(18) 差旅费	-	-	-	-
(19) 其他	162,520.52	132,653.15	104,827.31	133,333.66
三、配气总成本	2,009,383.00	2,780,362.76	3,343,752.80	2,711,166.19
其中：运行维护费	1,080,947.94	1,759,064.36	2,113,983.59	1,651,331.96
折旧摊销费用	928,435.06	1,021,298.40	1,229,769.21	1,059,834.23
四、核定配送气量	1,903,168.32	2,556,320.27	2,116,829.76	2,192,106.12
进气单价	1.73	1.73	1.79	1.75
全年进气量	1,982,467.00	2,595,249.00	2,205,031.00	2,260,915.67
居民销售气量占全年销售气量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五、核定居民销售气量	1,903,168.32	2,556,320.27	2,116,829.76	2,192,106.12
六、配气成本单价	1.06	1.09	1.58	1.24